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76号文 核准。

本次发行人民币 4.80 亿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4.800,000 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道氏转债",债券代码为 "123007"。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 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 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3.083.562 张, 即 308.356,200.00 元, 占本次发 行总量的 64.24%;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716,430 张, 即 171,643,000.00 元, 占 本次发行总量的35.76%。

本次网上认购款项缴纳工作已于 2018 年 1 月 2 日 (T+2 日) 完成。本公告 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且及时足额缴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 配通知。

网上中签缴款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出如下统计: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 1.635.542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 163,554,200.0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80.888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 8,088,800.00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可转债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此外,《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规定网上申购每 10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 1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 8 张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可转债的数量为 80,896 张,包销金额为 8,089,600.00 元,包销比例为 1.69%。

2018年1月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将可转债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登记申请,将包销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 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755-25318606、0755-83168414

发行人: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4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